

山东中医药大学

2023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调档通知

现将 2023 年拟录取“申请-考核制”博士研究生调档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档事宜

已被我校拟录取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考生，请下载调档函（附件1）并**彩色**打印，按照附件2《各学院档案邮递地址及接收人》填写档案接收单位、详细地址、邮政编码、接收人、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后，交至本人档案所在单位，按照规定时间办理调档事宜。

注意事项：

1、档案以 EMS 或机要方式邮寄，各学院档案邮寄具体地址详见附件 2，请写明接收学院及联系人，勿邮寄到研究生处（研究生学院）。

2、往届考生档案邮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30 日。

3、外校应届考生的个人档案可待毕业整理完毕后由硕士毕业学校邮寄。

4、本校应届毕业生、“定向就业”的考生无需调档。

二、签订定向就业协议

1、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对象：2023 年拟录取的全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。

自行下载《山东中医药大学招收定向就业全日制培养研究生协议书》（见附件 3，一式三份，双面打印），据实填写相关信息，签字盖章。

3、7 月 30 日前通过 EMS 邮寄或送至拟录取学院。各学院汇总后统一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24 办理相关手续。

山东中医药大学
研究生处（研究生学院）
2023 年 7 月 5 日